

## 《重遊舊地所見有感》

4A\_柯嘉嘉

剛從機場下來，便匆匆坐上了巴士，筆直的巴士在蜿蜒的公路上行駛，當地人在巴士上齊唱藏歌，我帶著耳機與他們隔絕起來，一口一口地吸著氧氣瓶，費力地和朋友解釋我失約的原因。

我出生在四川甘孜藏族自治州，七歲那年父母在北京投資成功，我搖身一變成了富二代，便頭也不回去了北京，直到離開窮困的大山已有十年了。我一邊喘著粗氣，一邊和手機里的朋友通話：「我叔上個星期去世了，葬禮都結束了，我昨晚才知道，我爸媽叫我趕回去收拾遺物，我也不想失約的。」朋友在電話那頭仍是不依不饒，因為高原反應令我頭暈目眩，心跳加速，沒有多餘的耐心應付朋友，便掛掉了電話。我平靜地倚靠在窗邊，晨光熹微，不巧的是烏雲籠罩，霧靄朦朧，烈日被烏雲藏了起來，天空一改蔚藍的面貌，變成了像是被髒抹布浸過的水的顏色，於是我別過頭，複雜的情緒在心底慢慢的消化。

目的地到了，我拎起行李箱孤零零地站在嶄新的站牌上，十年過去了，塵土飛揚的小路早已被混凝土鋪滿；馬路邊上原來乾旱荒蕪的土地，在政府的資助下成功栽起了小樹苗，稀疏的草原也增添了綠色草皮，黑頸鶴成群結隊在邊上嬉戲，盡顯生機。十年前阿叔就站在殘舊的路牌對面，為我送行。我上了巴士，往窗下看的時候，卻只能看見他的背影了，他頭也不回，大步流星獨自走在我們都熟悉的小徑上，一步邁一步往家的方向走去；我頭也不回，從貧瘠的大山駛向繁華高端的城市，這一駛便是十年。如今我回來了，而阿叔，卻留在我記憶中。

我心裏五味雜陳，拖著沉重的腳步沿著陌生又親切的小徑，憑著兒時的記憶，尋著我七年前所住的地方——由毛石建成的瓦頂小屋。如若不是門前掛著喪幡，我估計還得再找上一會兒，小屋子早已面目全非，原本的白牆如今像個調色盤，黑一片，黃一片，紅一片的。屋頂上的瓦片也掉落了不少。除了阿叔的門前，周圍都是野草橫生，枯草和綠草混在一起，靜悄悄的，沒有一點煙火氣，幾處的屋子也都是房門緊閉，塵埃佈滿透明玻璃，灰濛濛一片，但依稀能看見屋內早已空無一物。記憶中我最喜歡和鄰居家的小孩成群去草原上騎牦牛、餵土撥鼠，玩老鷹抓小雞，如今早就是物是人非事事休，他們都已遷徙到別處了。我曾多次與阿叔通電話，苦口婆心勸他來北京住，他不願意，非要枕山棲谷，我也拗不過他。我笨重地踏著雪往阿叔的屋子走去，忽然看見一隻白色鳥在滿天飄舞的雪花中朝南飛去，鳥越過圍牆，消失在大雪瀾漫的空中。靜悄悄的，唯有我踏雪的吱吱聲。

打開門，傢俱都蓋上了防塵布，白煞煞一片，死氣沉沉的。我站在阿叔的房門躊躇不決，做好心理準備才敢緩緩扭開房門，一股濃郁的藥油味撲鼻而來，令我感到安心，這是阿叔自製的藥油的味道，我是再熟悉不過了。打開衣櫃、首飾盒、置物櫃全部空空如也，起初震驚又憤怒，後來又釋懷了，我是十年不曾回來了，自然沒有資格保管阿叔的遺物。

我心灰意冷地扭開自己的房門，倒是被眼前的一幕震驚了，原以為會灰塵滿

佈或是將其當成儲物間，放置雜物，卻沒想到竟然一塵不染，陳設也如同離開時一樣。牆上掛著的全是我的照片，衣櫃裡整齊疊放著我七歲時的衣物。更讓我震驚的是牆上的時鐘依舊滴滴答答地運轉著。霎時，我如同被雷擊中一般，癱坐在床上。不可置信地一遍又一遍的確認房間的陳設。我如鯁在喉，支支吾吾了半天都發不出一個字。我一直以為我走了，阿叔便如釋重負，總算不用帶著我這個拖油瓶了。沒想到這只是我一廂情願的以為，我的猜測導致我和阿叔血濃於水的關係漸行漸遠，就如同鴻溝一般難以逾越，重遊舊地，我才知道我竟有距離親情那麼近的時候。

正當我欲哭無淚之時，不經意瞥見一張相片。相片中，我和阿叔站在岡仁波齊的山腳下，久遠的記憶忽然湧入我的腦海。四歲那年我第一次轉山，雖然路途艱難，但我還是成功轉山完畢。一想到這，我的熱血便沸騰起來，我一定要再轉一次山，祈禱天上的阿叔能夠魂歸天國。

我憑著這一腔熱血，連計畫都沒有做，便盲目坐上駛向岡仁波齊神山的車上，我希望我能為阿叔做點什麼，證明我並不那麼冷漠。到了山腳下，出乎意料的是售票處聚了一堆遊客，若不是親眼看見，真不敢相信網上所說的，明明十年前的西藏與世隔絕，貧困偏遠；而今變得更加現代化，交通發達，旅遊業蓬勃，吸引著世界各地的遊客。重遊故地，我才知道西藏早已今非昔比，這座城市正快速發展著，而我固有的偏見和思想仍舊停滯不前。

岡仁波齊徒步總路程五十三公里，最高海拔有五千六百五十米，儘管如此也並不能使我退縮，我緊握著氧氣瓶，腦海一直浮現出阿叔失落的背影，我鼓足士氣，目標更加堅定。中午，霧氣早已散去，一改早晨灰濛濛的模樣，天空碧藍如洗，一片潔白亮麗的雲從遠方飄來，隨著風的號角交換著各種形態；太陽張開雙手使陽光充分灑落整片雲朵，整座雪山，整片大地，連團在山路階梯旁的雪也不能倖免，喜氣洋洋的；一眼望去全是巍峨的雪峰連綿不絕，高聳入雲。我也張開雙手享受陽光的沐浴，和視野上的滿足。北京雖繁華不缺氧，但高樓大廈卻遮擋了本該遼闊無邊的藍天和慷慨的太陽；北京雖不缺先進的科技，但急速的工業發展卻使本該蔚藍澄澈的天空佈滿霧霾。重遊故地，看著這遠離塵囂，如同世外桃源的地方就是我久未回歸的家鄉。原來我一直討厭的地方，竟是我一直嚮往的地方啊……

越往高處走，空氣就越稀薄，我幾乎走兩步就要吸一口氧氣。漸漸的最後一瓶氧氣也被我用完了，頭痛欲裂，喉嚨彷彿被死神狠狠掐住，連大口喘氣的力氣都沒有。我搗著頭，搖搖晃晃找到了一個空曠的地方坐下來休息。眼前的事物開始扭曲，眼神逐漸渙散，意識也慢慢模糊，竟昏了過去。昏迷中我彷彿看見了走馬燈，我看到朝聖者們一個個五體投地，匍匐前進，行著磕長頭的大禮。這些朝聖者中就包括我阿叔，我在後面緊跟著，最後還是抵不過飢寒，啪嗒一聲昏倒在地，阿叔聞聲趕來，把我背在身上，踉蹌卻用力地踏著山石背著我走到終點；我拎著大包小包看著站牌對面的阿叔，阿叔面露難色，緊皺眉頭，嘴巴微微張開又停頓了一下，還是合了起來，最後我笑了笑擺擺手，我高聲對著路牌對面的阿叔

說：「阿叔！等我去了北京安定下來，一定要接你來大城市住！」阿叔聽到後淚流滿面，低著頭悄悄抹了抹眼淚。我上車後，俯視看著窗外，本想和阿叔再說些什麼，卻只能看見不捨的背影無奈地消失在小徑中。走馬燈一遍一遍重播我七歲前的記憶，我在混沌中逐漸迷失。

忽然感到強烈的推搡感，我迷迷糊糊醒來，發現周圍的天已經黑沉沉的，一位陌生阿姨操著磕磕巴巴的普通話詢問我的狀況，見我的狀況不好，便把我抱到了驢車上，慷慨地將氧氣瓶讓給了我。驢車緩緩向補給點行駛，阿姨在路上還不時和我搭話，生怕我又昏死過去。她有著削瘦的臉蛋，因為常年生活在高原地區，膚色黝黑，皮膚皺巴巴的，乾燥而櫻紅的嘴唇一張一合，她原本的容貌早已被風沙掩埋，卻不能掩蓋她的純樸和善意；她的眼睛很小，幾乎成一條縫，眼周的魚尾緊湊在一起，月牙般的彎彎的眼睛裏佈滿繁星，星星之火足以溫暖我死寂的內心。

我在驢車上將夜景盡覽眼底前，河侵月落，高原的夜晚，滿天星斗閃爍著光芒，像無數銀珠，密密麻麻鑲嵌在深黑色的夜幕上。銀河像一條淡淡發光的絲巾，橫跨繁星密布的天空。除了微風輕輕地吹著，除了偶然一聲淒厲的狼嚎，還有軋轆前行的驢車聲；夜，太靜謐了，月光又像朦朧的銀紗織出的霧一樣，在雪山上、大地上、驢車上、人的臉上，它輕柔撫摸著萬物。清醒後的痛苦，被救命恩人和這迷人的夜色撫平了不少。伸手不見五指的黑，佈滿天空，夜的潮氣在空中漫漫地浸潤，氤氳成一種傷感的氛圍。我望著星空，細碎的淚花忽暗忽閃，還是想起了阿叔和我說過的話：「如果可以，阿叔希望永遠為你照明指路。」躺在驢車上的我早已繃不住，淚流滿面。

到了補給站後，裏面的遊客和老鄉都打趣我，連第一個補給站的位置都沒有挺到，接下來的行程該怎麼辦？我笑著回覆說：「就算是走十步休息一天，我也是要完成的。」說完整間屋子充滿訕笑聲。看著手機上，酒肉朋友們發來的一條接著一條的信息，我的內心更加堅定要完成此次的旅程，於是便把手機拋到一邊，向著篝火走去，和老鄉們暢聊了起來……

重遊故地，再回望曾經璞玉渾金的我，驚覺自身早已沾染世俗的淤泥，身處繁華都市的我，早已墜入紙醉金迷的陷阱裏，我無視了為我指路照明的星星，甚至將它們狠狠地熄滅。回到兒時成長過的地方，我才發現真正的告別是沒有長亭古道；沒有勸君更盡一杯酒，也未有歸期。只不過是在同樣灑滿陽光的早上，有的人被永遠地留在了昨天。雖然人生於天地間，若白駒過隙，只忽然而已，但東隅已逝，桑榆未晚，唯有認清自己，及時反省，才能好好地把握住當下。